

建政发〔2023〕70号

# 建宁乡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消防安全大培训大演练工作的 实 施 方 案

各村、各单位、各企业：

2023年全国消防宣传月即将到来，为认真贯彻落实晋城市委副书记、市长薛明耀9月28日调研督导“两节”安全生产工作安排部署，根据全市开展消防安全大培训大演练工作的要求，扎实推进全乡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全面提升全乡消防安全风险管控和火灾应急处置能力，决定立即在全乡范围内开展消防安全大培训大演练工作，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结合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聚焦推动落实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按照“全乡齐动、逐级负责、分类分批”的原则，全面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大培训大演练工作，确保重要岗位、重点人群熟练掌握消防安全“应知、应会、应做”基本内容，自觉主动做到消防安全“知责、负责、尽责”，为全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 二、工作任务及分工

此次大培训大演练工作，采取按照单位使用性质分类打造示范单位的方式，以点带面逐步在全乡进行推广。

（一）各村、各企业、各单位要负责消防安全大培训大演练工作，要按照行业类别，在各类场所分别打造 1 至 2 家示范单位。示范单位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社会单位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编制及实施导则》（GB/T38315-2019）等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落实单位员工消防安全培训全覆盖，人人掌握消防安全“四个能力”“一懂三会”等基本情况，制定完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开展全流程和实战化演练。示范单位打造成熟后，各级各部门要分别组织各类场所进行参观学习，在全社会将消防培训演练氛围营造起来。

（二）各村、各企业、各单位要按照安全生产“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分工负责本单位的消防安全培训演练工作。

（三）建宁乡消防站要发挥消防专业技术优势，会同行业部门分门别类，高标准打造示范单位，切实起到示范引领的标杆作用。

### 三、工作步骤

（一）**部署发动阶段（2023年11月1日前）**。各村、各企业、各单位要制定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小组，召开动员部署会，广泛调动全社会积极性，主动参与到大培训大演练工作中来。

（二）**示范打造阶段（2023年11月9日前）**。各村、各企业、各单位选取本辖区消防管理基础较好的社会单位，按场所类别分别打造示范点。乡消防站要发挥行业系统优势，加强检查指导。

（三）**全面推广阶段（2023年11月30日前）**。各村、各企业、各单位分类分批组织行业系统单位赴示范点进行参观学习，以点带面全面铺开培训演练工作。

（四）**长效提升阶段（2023年12月1日起）**。各村、各企业、各单位，要认真总结大培训大演练工作经验做法，完善本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常态化落实消防培训演练工作，持续提升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

###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周密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大培训大演练活动，是细化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有关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各村、各企业、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明确专人负责，制定工作计划，加强调度指挥和督导检查，做好统筹安排，切实确保培训演练成效。

**（二）科学安排，确保质量。**此次大培训大演练工作，各村、各企业、各单位要结合单位实际及行业特点，分类制作贴合实际的培训内容。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要科学设定火灾场景，合理分工职责任务，组织全员参与，确保贴近实战，切实培养消防安全“明白人”。

**（三）广泛宣传，扩大影响。**各村、各企业、各单位要充分利用网络、电视、报刊等新闻媒介，广泛宣传消防安全大培训大演练工作，扩大社会影响，切实将消防宣传氛围营造起来，确保人人关注消防，全民参与消防。

各村、各企业、各单位按照职责任务做好各自职责范围内的消防安全大培训大演练工作。要于11月2日前将本单位大培训大演练工作方案及动员部署情况上报乡消安委办公室；自11月起，每月20日前报送《全乡消防安全大培训大演练情况统计表》及阶段性工作开展情况汇报。

建宁乡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1日